

##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公司计提 202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13,830,826.47 元，确认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b>一、信用减值损失</b>	<b>-7,547,248.43</b>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48,759.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11.28
<b>二、资产减值损失</b>	<b>-406,283,578.04</b>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803,491.2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56,300.00
商誉减值损失	-396,000,00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3,661.36

其他	-427,448.14
合计	-413,830,826.47

### （三）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 2023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175,212.79 元，其他应收款 76,200.00 元。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模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账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二）应收款项融资

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三）其他应收款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四）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模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合同资产，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五）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六）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七）商誉减值

### 1、商誉形成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购买深圳市明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日实业”）100.00%股权，收购支付对价为 65,000.00 万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139.15 万元。公司将支付的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明日实业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45,860.85 万元确认为商誉，并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确认为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评估基准日，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除商誉外的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为 26,240.74 万元，公司并购明日实业形成的商誉历史年度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本次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价值为 45,860.85 万元。

### 2、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

2021 年在公共卫生事件较为严重，远程办公需求大幅上升的情况下，明日实业业绩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23 年，由于政府财政支出削减，政府部门硬件视频会议项目落地受阻，与此同时，国内消费市场疲软，导致市场出现一定萎缩。当前行业内产品同质化严重，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当前产品竞争力不足，各方影响作用下，明日实业 2023 年度业绩出现一定下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而对于商誉减值部分将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明日实业实施了商誉减值测试，同时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收购明日实业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评估后，需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

### 3、评估结论

根据中联 2024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深圳市明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4]第 174 号）相关评估结论，在公

司管理层批准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未来经营规划及资产使用（处置）方案落实的前提下，公司认定的合并明日实业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32,500.00 万元。

#### 4、本次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合并深圳市明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721,015,860.47	325,000,000.00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13,830,826.47 元，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413,830,826.47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 5,251,412.79 元，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166,048.04 元，本次核销资产对报告期内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

###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及资产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规定，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处理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